

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人
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权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9 绍兴交投 MTN004，债券代码：IB101901612）设有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为保证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 行 人：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 3.债券简称：19 绍兴交投 MTN004
- 4.债券代码：IB.101901612
- 5.发行总额：10 亿元
- 6.发行期限：3+2 年
- 7.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

- 1.原票面利率/利差：3.87%
- 2.下调（BP）：142

3. 调整后票面利率：2.45%

4. 利率生效日：2022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1. 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期：2022 年 10 月 28 日

2. 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3. 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100

4. 行权日：2022 年 11 月 27 日

5. 未回售部分债权利率：2.45%（原票面利率 3.87%，发行人下调票面利率 142 个基点）

三、付息/兑付办法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回售期间成功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回售部分债券享有本期利息及按面值回售的兑付资金。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指定的时间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

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发 行 人：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 人：景芳、陈敏

联系 电 话：0575-88266293

2.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联系 人：蒋中杰、李逸辰

联系 电 话：0571-86558703、010-80927273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 部 门：运营部

联系 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 方 式：021-23198888、021-23198787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权公告》之盖章页)

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

